



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臺東分會新聞稿

連絡人：馬秀鳳

連絡電話：089-355795

發布日期：112年4月11日

犯保臺東分會辦理志工訓練，畢力同「馨」跟進犯罪被害人權益保障法

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臺東分會(簡稱犯保臺東分會)於3月辦理兩場次志工教育訓練活動，延伸志工服務知能。3月10日個案研討活動以近兩件車禍案件為研討案例，邀請劉慧冠博士社工師主持回饋。會中志工踴躍發言分享個人服務經驗與觀點，激盪出保護工作的核心價值，同時藉此研討活動提升志工對服務對象的觀察與溝通技巧。

3月24日由卓育佐律師介紹犯罪被害人權益保障法，向志工分享新舊法差異及修法內容，並以臺東地區實際被害案例進行討論，講述既生動又專業。課程後，志工認識到犯保法修法內涵，協會服務將更多元，除了須具備服務的專業能力也要有轄區資源的掌握度，方得提供服務對象更全面的服務。

3月25日邀請李宜蓉諮商心理師分享創傷知情概念。課程中李心理師分享：允許個案的自我弱化，防止再度創傷；下堂課由魏沁如老師示範正念練習，帶領志工呼吸法，感受以不帶評價的專注生活當下。在服務過程中，陪伴馨生人從失衡衝擊下回穩，偶爾遇到無力的瓶頸關口，不妨慢下來陪同服務對象整理情緒。

課程後安排知本林道漫遊活動，由陳鴻永隊長領隊解說，透過與其他志工互動，增進志工團隊活力，亦達到身心放鬆，感受大自然療癒力。



